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一百周年校慶

吉祥物、LOGO 及標語設計徵選辦法

- 一. 徵選目的：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Business（以下簡稱本校）訂於民國 106 年 12 月舉行本校慶祝建校一百周年校慶典禮，特徵選吉祥物、Logo 及標語設計，以因應校內外各項事務活動之用。
- 二. 本校歷史：
- 本校是一所歷史悠久，校譽良好的學校，也是臺灣史上第一所商業學校。創辦迄今近百年來，一直都秉持「商業」辦學的堅持，一路發展由「臺北商職」、「臺北高商」、「臺北商專」到「臺北商業技術學院」，向來都是執臺灣商業技職教育體系之牛耳。
- 相關歷史階段如下：
- (一) 1917-1945 年 日治時期：1917 年臺灣總督府立商業學校→1921 年臺北州立商業學校→1922 年臺北州立臺北商業學校→1936 年另成立臺北州立第二商業學校（為夜間講習所擴大）
- (二) 1945-1968 年 光復後高商時期：自 1945 年臺灣光復至 1968 年本校改制為專科，是為高商時期，本時期原設有初商及高商，後初商停辦改以高商為主體，期間曾設立新莊分部及三重分部，便利本市郊區學生就學，同時辦理夜間補習班提供夜間就讀，空中廣播課程之開播，更開本省空中教學之先河；次為因應社會之需求，開辦各項訓練班，並增建莒光樓，提升教學環境品質，使校務蒸蒸日上，校譽日隆，成為商業職業學校之翹楚。
- (三) 1968-2001 年 改制專科時期：1968 年本校改制為專科，至 2001 年升格為學院，期間是為專科時期，本期為學制變更擴展時期，陸續成立五專、二專日、二專夜等學制，完成增設現有科班，先後附設高級商業補習學校、空中高級商業補習學校及專科進修學校，提供失學青年及社會人士進修管道；此時，興建完成本校現有校舍；注重專業課程與商業實務相配合，並提升師資；同時，積極拓展國際學術交流，締結姊妹校，各項軟硬體設施兼備，教學環境優良，科班成長及組織完備，辦學成效卓著，屢獲佳績，為本校改制學院奠定深厚的基礎。
- (四) 2001-2014 年 改制學院時期：本校 2001 年改制為學院，是為技術學院時代，本校以全方位的經營理念，定位發展成為一所小而美的卓越學府，並為邁向商管卓越大學做長遠規劃。
- (五) 2014 年迄今 改制大學時期：本校 2014 年改制為大學，是為商業大學時期，為全臺唯一一所國立商業大學，傳承了建校百年的基業，肩負著國家商業教育的重要使

命。目前本校發展出財經、管理及創新經營三大學院共 10 系 5 研究所。未來本校將站穩商業大學的獨特性，積極拓展國際化，對國家的商業創新和發展做出更大的貢獻和回饋。

(六) 研究所碩士班成立：

日間部：2004 年商學研究所→2005 年財務金融研究所→2008 年國際商務研究所→2009 年資訊決策科學研究所→2010 年會計財稅研究所。

推廣進修部：2006 年高階企管碩士在職專班（EMBA）。

三. 本校內涵：

(一) 校訓：公能弘毅

公：光明正直 大公無私的態度

能：手腦並用 勤勞服務的能力

弘：高瞻遠矚 恢廓進取的抱負

毅：堅忍有恒 忠誠救國的毅力

(二) 定位：以「商學專業、實務教學」為學校定位。

(三) 願景：本校已議定，「培育商業菁英的學府，開創商業前景的推手」為學校願景。

(四) 校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歌 作詞／胡致 作曲／周藍萍

峨峨北商，教澤孔長，陶鑄英才，濟濟踴躍。

明禮義兮知廉恥，立大本兮毋忘，

勤學問兮強身體，庶重任兮能當。

日居月諸兮，弦誦一堂，敬業樂羣兮，孟晉無疆。

學成兮致用，建樹兮恢張，

躋民族於康樂兮，進國家於富強。

峨峨北商，桃李芬芳。

寶島之慶，亦邦家之光。

四. 設計標準：

(一) 本校吉祥物設計要求：

1. 設計理念以展現本校創校精神與內涵，以生動活潑的方式讓大眾認識北商大。
2. 色彩：色相鮮明，色彩不限。
3. 觀感：穩重平實、清新朝陽、充滿希望
4. 造型：賦予生命力具有擬人化特徵，主體可延伸各式動作。

5. 吉祥物設計時應考慮能製作成布偶型式穿於人的身上，放大、縮小、應用於各類材質。
6. 吉祥物的名稱應包括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標註於「吉祥物設計稿」的適當位置。名稱應便於發音、記憶。而主辦單位有權利修正其名稱。
7. 吉祥物設計將會應用於日後各種學校活動中(不局限於建校 100 周年校慶)。
8. 在表現形式和技術方法上，要適用於平面、立體、電子媒介之傳播與再創作。
9. 吉祥物的設計風格和類型不限，但應符合善良風俗習慣之要求。

(二) 一百周年校慶 LOGO 設計要求：

1. 以「北商大建校 100 周年」為設計主軸，設計出具有校慶精神意象的標誌，慶賀本校 100 周年，投稿作品應清楚傳達與本校及 100 週年校慶之相關性。
 1. 造型簡約、色彩鮮明。
 2. 觀感：穩重平實、清新朝陽、充滿希望。
 3. 設計時須考慮便於放大、縮小，可應用於各種材質之宣傳製作物上，並能明顯識別、記憶，適用於各類活動。

(三) 一百周年校慶標語設計要求：

1. 字數：12 字以內（如以英文單字呈現，一個英文單字即為一個字）。
2. 以慶賀北商 100 周年校慶為主軸，展現出北商繼往開來的新願景。

五. 主辦單位：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桃園校區)學生會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臺北校區)學生會

六. 參賽資格：

- (一) 身份：臺北商業大學全體教職員工生、畢業校友、退休教師及校外人士皆可投稿(非本校在校教職員工生請檢附身分證影本)。
- (二) 參賽者人數：
 1. 個人組
 2. 團體組：至多 3 人。
- (三) 件數：不限

七. 評審辦法：

(一) 評審程序：

1. 投稿作品將在本校網站設置作品專區，並在本校兩校區分別進行展示，由本校全體學生與老師進行投票票選出網路人氣獎。

2. 成立百年校慶徵選活動特別小組召開決選會議，針對投稿作品進行最終名次確認。

(二) 百年校慶徵選活動特別小組：由本校創新學院的師長、本校有設計相關專業領域師長及校外相關設計領域人士組成。

(三) 決選標準：

1. 吉祥物：美感與創意性 45%，完整性 30%，擴充應用可行性 25%
2. LOGO：標誌主題性 35%，原創性、獨特性 30%，擴充應用性 20%，美感 15%
3. 標語：主題切合性 45%，創意 30%，字詞運用 25%

(四) 成績公布：名次確認後，公告於本校網頁，並個別通知得獎者。

八. 參賽作品要求及繳交方式：

(一) 吉祥物設計

1. 作品圖稿：參賽作品須繳交 A4 尺寸大小的精稿作品(彩色稿)之電子圖檔，需用解析度 300dpi 以及 jpeg 和 pdf 檔，全彩 CMYK 圖檔，傳送至指定的電子信箱。
2. 參賽作品須完成一張 A1 大小的海報電子圖檔，包含吉祥物名稱、設計理念、正面、側面及背面之設計圖像、三種動作表現圖像（例如：歡迎式、方向指示、讚美動作…等），繳交格式如附件 1，全彩 CMYK 圖檔，需用解析度 300dpi 以及 jpeg 和 pdf 檔繳交，傳送至指定的電子信箱。
3. 請將電子圖檔妥善保存，待主辦單位日後使用。
4. 報名表單填寫：請搜尋主辦單位臉書粉絲專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會』或『臺北商業大學學生會（桃園區）』填寫「參賽者及作品資料表」網路報名表單，亦可自行連結至報名表單網址填寫：
<https://goo.gl/forms/qlGYgS0kqPM9EuO93>（個人組）
<https://goo.gl/forms/OPW9HgTzev0nVPmi2>（團體組）
5. 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填寫：下載「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一份)」填寫(如頁碼 8)，須簽名蓋章，否則無效。

(二) LOGO 設計

1. 作品圖稿：參賽作品須繳交 A4 尺寸大小的精稿作品(彩色稿)之電子圖檔，需用解析度 300dpi 以及 jpeg 和 pdf 檔，全彩 CMYK 圖檔，傳送至指定的電子信箱。
2. 參賽作品須完成一張 A3 (420mm X 297mm)大小的海報之電子圖檔（如附件 2），內

有主題、設計理念、Logo 作品設計精稿圖 2 種尺寸(15*15cm 以內彩圖、2*2cm 以內彩圖)，黑白稿(15*15cm 以內)、電子圖檔解析度 300dpi 以及 jpeg 和 pdf 檔繳交，傳送至指定的電子信箱。

3. 得獎者須繳 AI 向量格式供主辦單位印刷使用。
4. 報名表單填寫：請搜尋主辦單位臉書粉絲專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會』或『臺北商業大學學生會（桃園區）』填寫「參賽者及作品資料表」網路報名表單，亦可自行連結至報名表單網址填寫：
<https://goo.gl/forms/qlGYgS0kqPM9EuO93>（個人組）
<https://goo.gl/forms/OPW9HgTzev0nVPmi2>（團體組）
5. 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填寫：下載「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一份)」填寫(如頁碼 8)，須簽名蓋章，否則無效。

(三) 標語設計

1. 作品圖稿：參賽作品須將標語儲存於 office word 電子檔，傳送至指定的電子信箱。
2. 報名表單填寫：請搜尋主辦單位臉書粉絲專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會』或『臺北商業大學學生會（桃園區）』填寫「參賽者及作品資料表」網路報名表單，亦可自行連結至報名表單網址填寫：
<https://goo.gl/forms/qlGYgS0kqPM9EuO93>（個人組）
<https://goo.gl/forms/OPW9HgTzev0nVPmi2>（團體組）
3. 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填寫：下載「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一份)」填寫(如頁碼 8)，須簽名蓋章，否則無效。

(四) 電子檔繳交注意事項：以上要求之圖檔完成後，請於期限內將檔案作為附件傳送至此電子信箱「yenching@ntub.edu.tw」，如檔案過大請自行儲存於雲端空間並提供下載之連結；來信標題請統一改為『設計類別-姓名-主題名稱』，例如：『吉祥物-陳曉明-快樂寶貝』。

(五) 紙本同意書繳交注意事項：「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下載後請確實填寫並於簽章處親簽並於繳交期限內寄至本校桃園校區(以郵戳為憑)，郵寄地址為「32462 桃園市平鎮區福龍路一段 100 號_學務處收」。

(六) 非本校在校教職員工生請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若未附上，則視為無效稿件。

九. 活動時程：

(一) 作品繳交日期：

即日起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止，請於期限內繳件(含網路表單、電子圖檔及紙本文件)，逾時無效。

(二) 作品統整：

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到 106 年 3 月 30 日，完成參賽作品編號並準備作品專區。

(三) 作品展示票選與決選時間：

1.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到 4 月 14 日開放本校全體學生老師線上票選。
2. 民國 106 年 4 月 6 日到 4 月 14 日於校區展示參賽作品，並進行本校百年校慶徵選活動特別小組會議，決選最終名次。
3. 民國 106 年 4 月中旬公布名次與網路人氣獎項。
4. 以上活動時間得依實際狀況酌予調整。

十. 獎勵辦法：

〔百年校慶--吉祥物〕

- (一) 正選獎：1 名，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整，獎狀乙張。
- (二) 亞軍：1 名，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狀乙張。
- (三) 季軍：1 名，獎金新台幣 5,000 元整，獎狀乙張。
- (四) 網路人氣獎：3 名，獎狀乙張。

〔百年校慶--LOGO〕

- (一) 正選獎：1 名，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整，獎狀乙張。
- (二) 亞軍：1 名，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狀乙張。
- (三) 季軍：1 名，獎金新台幣 5,000 元整，獎狀乙張。
- (四) 網路人氣獎：3 名，獎狀乙張。

〔百年校慶--標語〕

- (一) 正選獎：1 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整，獎狀乙張。
- (二) 佳作：1 名，獎金新台幣 1,000 元整，獎狀乙張。
- (三) 網路人氣獎：3 名，獎狀乙張。

十一. 約定事項：

- (一) 參賽者須依本辦法規定提供參賽作品，並同意遵守所有之規定。若不合規定而喪失參賽資格，將不另行通知。
- (二) 每件參賽作品須確實填寫「參賽者及作品資料表」網路報名表單，以供評審參考，非原創設計或引用市面已有之作品，請勿參賽。
- (三) 參賽者須填寫「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並聲明參賽者所設計之作品無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若得獎者事後有侵權糾紛，全部由該參賽得獎者負完全法律責任，與本校無關。若此，本校將追回得獎者之獎金、獎狀，並可訴求賠償本校之損失，該得獎者不得異議。
- (四) 為尊重評審之最終決議，凡參賽者不得提出對評審結果之異議，參選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評審委員得決議從缺。
- (五) 本校有權對得獎作品應用於各種文宣、展覽、出版或印製物等，但不另支付費用。
- (六) 參賽得「正選獎」者，不得將參賽作品再轉賣或授權他人使用。
- (七) 本校保有對得「正選獎」作品使用之修改權，若該得獎者不認同本校修改意見，則即以放棄得獎名次及獎金、獎狀處理。
- (八) 依中華民國政府相關法令規定，本校將先代扣除得獎者之稅金款項。
- (九) 作品不得標示任何可辨識個人或團體之記號，如出現影響評選公正性疑慮之記號，違者將取消評審資格。
- (十)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本校保有修訂或終止本活動之最終解釋權。本徵選活動若有任何變更，請參閱本校網址最新訊息：<http://www.ntcb.edu.tw>

註：校名英譯源由：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Business

中文簡稱：臺北商大

英文縮寫：NTUB

〈 著作權轉讓承諾同意書 〉

本人參加「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吉祥物、LOGO 及標語設計徵選」活動，並保證本人參選之作品純屬出於本人之獨立原創設計，且未曾公開發表，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之情形；若有發生侵權之爭議，本人願自負相關之完全法律責任，與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無關；若此，本人並同意賠償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所受之損失。

本人參與「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吉祥物、LOGO 及標語設計徵選」活動，同意完全遵照活動相關辦法；並同意參加徵選該作品，經評審得獎後，該作品之著作人格權仍屬於得獎者本人所有，但著作財產權同意轉讓給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有權修改該得獎作品，並得無償使用該得獎作品以應用於相關媒體宣傳、平面出版或其他任何形式表現等，供作出刊、重製、格放、公開展示、商品化及其他使用行為，本人絕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為避免日後爭議，特立此同意書為憑。

此 致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立書人（參賽者）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通訊電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立

附件 1：吉祥物作品繳交規格圖

A1 完稿圖

角色正視圖

角色後視圖

角色側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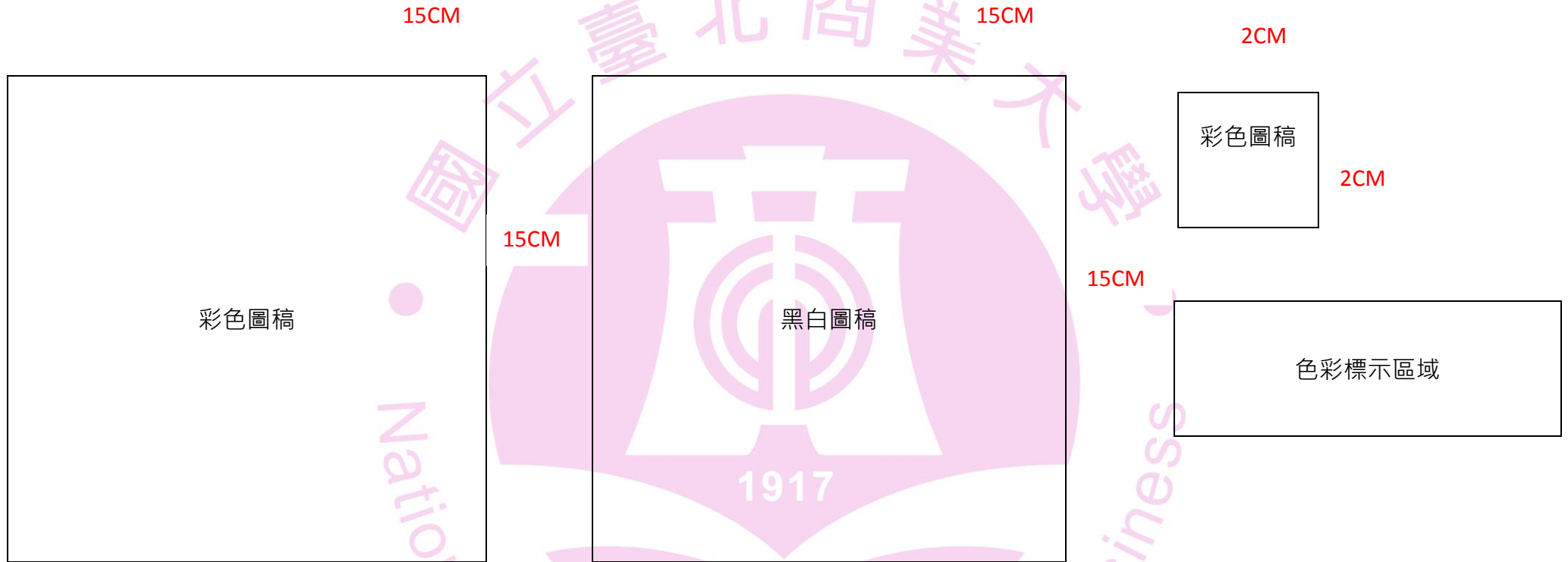
名稱：

設計理念說明：(字數限 100 字以內)

三種動作表現圖像 (例如：歡迎式、方向指示、讚美動作...等)

附件 2 : LOGO 作品繳交規格圖

A3 橫式白紙



設計理念說明 : (字數限 100 字以內)